夫妻、兄弟姐妹别抢着扣：这笔扣除该谁扣

谁扣哪项、怎么分摊、卡在哪条线、要留什么凭证，一张表看清

一、七项扣除：谁扣、怎么分

扣除项目	扣除主体	分摊方式	上限	必备凭证
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	父母（法定监护人）	各扣 50%；或**约定由一方**按 100% 扣除	合计不超过 100%	出生医学证明
子女教育	父母（法定监护人）	各扣 50%；或**约定由一方**按 100% 扣除	合计不超过 100%	境内学籍证明；境外录取通知与签证
继续教育	**本人**	不得分摊给配偶或父母	学历 400 元 / 月；职业资格取证当年 3,600 元	学历证明；职业资格证书
住房贷款利息	夫妻**其中一方**	约定一方扣除，**年度内不得变更**	1,000 元 / 月，最长 240 个月	贷款合同、还款凭证
住房租金	承租人**本人**	夫妻主要工作城市相同的，只能由**一方**扣除	1,500 / 1,100 / 800 元 / 月	租赁合同、租金支付凭证
赡养老人	独生：**本人全部** 非独生：**兄弟姐妹分摊**	均摊 / 约定分摊 / 指定分摊（**指定分摊优先于约定分摊**）	独生 3,000 元 / 月；**非独生每人 ≤ 1,500 元 / 月**	**书面分摊协议**（非独生必备）
大病医疗	本人或配偶；未成年子女由父母一方	据实扣除，不得拆给兄弟姐妹	自付超 1.5 万元的部分，年限额 8 万元	医疗票据、医保结算单

二、赡养老人 3,000 元：这样分才行

✓ 可行的分法

- **2 个子女**：1,500 + 1,500，刚好用满总额
- **3 个子女**：1,500 + 1,000 + 500，向税率高的一方倾斜
- **均摊**：无需书面协议；约定或指定分摊才需书面

✗ 不可行的分法

- **3,000 元全给一个子女**：突破每人 1,500 元上限，超出部分会被剔除
- **「约定给某人 2,000 元」**：同样超上限 —— 不均等 ≠ 可突破
- **父母指定分摊也不例外**：指定只改变优先顺序，不改上限

三、三条硬规矩

1. **书面协议是「签」出来的，不是「说」出来的** —— 均摊可不签；约定分摊与指定分摊必须签订书面协议并留存备查，口头约定在税务上不成立。
2. **指定 > 约定** —— 父母已指定分法的，以指定为准；子女之间另行约定的不生效。
3. **选定后当年度内不得变更** —— 房贷利息由哪一方扣、子女教育怎么分，一经填报，该年度内不得更改，下一年度可重新选择。

政策依据：《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暂行办法》（国发〔2018〕41 号）第六条至第二十一条、《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操作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7 号）。
本表为政策要点整理，不构成税务意见；具体分摊口径以主管税务机关为准。

更多具体问题可咨询 **13510076356**（微信同号）